洛浦县医保局上半年行政执法工作总结

**一是**开展定点医药机构稽核检查。洛浦县目前共有定点医药机构35家，按照全年医药机构稽核计划，医保局目前已核查定点医疗机构11家（全县共16家），核查定点零售药店19家（全部核查完毕），按时间节点已完成当前基金监管任务目标。已追回违规费用16.14万元，处理定点医疗机构2家、零售药店4家，约谈机构负责人6人次。

**二是**组织开展自查自纠。结合自治区医保局推送的问题清单，我局组织16家定点医疗机构和19家定点零售药店开展了2023年第一季度自查自纠工作，已自查上缴违规金额1.36万元。

**三是**开展医保基金监管政策宣传培训。政策宣传方面，1-5月份我局安排业务人员开展医保基金监管政策宣传培训8场次，参训医务人员500余人。依托定点医药机构发放宣传单1000余份，制作宣传横幅30余条，设电子屏幕宣传点30余个。4月份根据自治区、地区医保局“安全规范用基金 守好人民看病钱”集中宣传月工作要求，洛浦县医保局进经办机构、定点医疗机构、定点零售药店、机关事业单位、学校、乡镇、村（社区）、企业开展宣传。制作标语横幅35份、张贴海报350份、发放宣传单进行宣传35次共计4类5000份，对定点医药机构医务人员培训8次1500余人次，开展义诊5次，免费发放药品3500元。通过宣传提升了广大干部群众对医保相关政策的知晓率，在全社会营造了关注并自觉维护医保基金安全的良好氛围。

洛浦县医保局

2023年6月16日